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章程(精选6篇)

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我们又将迎来新的喜悦、新的收获，一起对今后的学习做个计划吧。写计划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计划书范文，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篇一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本协会全称:村社区志愿者协会。

第二条社区志愿者是村民参与的民间志愿团体。在村民委员会的领导下，积极倡导助人为乐的社会新风尚。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以社区自我管理和自我服务为理念，广泛开展“一帮一”、邻里互助、困难援助、志愿共建等活动。

第三条本协会宗旨：以“三个代表”为指导思想，围绕“亲民、便民、利民、助民”为服务宗旨，动员社会成员及社会各界人士广泛参与互助活动，以服务社区广大群众为重点，打造社区互助平台，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服务。第四条本协会接受村民委员会及主管部门监督管理。第五条本协会活动地点设在本村。

第二章活动范围

第七条本协会会员，凡具备下列条件的，皆可申请加入本会成为会员。

(一) 拥护本会章程，热爱协会工作，关心协会建设；

(二) 志愿加入本会。

第八条加入本会程序：

(一) 提交申请书；

(二) 经过协会通过，并登记入册，即成为本会会员。

第九条协会会员享受下列权利：

(一) 在本内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二) 参加本会活动并获得活动优先权；

(三) 对本会工作有建议权、批评权和监督权。第十条协会会员履行下列义务：

(一) 遵守本会章程，执行本会决议，完成本协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 维护本会合法权益，爱护公共财产，保护环境卫生；

(三) 向本会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或建议性的意见。

第十一条会员离会应向本会提出退会申请，经本会研究同意，方可离会。

第十二条会员如有违反章程的行为，根据情节，可作告诫或直至除名。

第四章组织机构

第十三条本协会在此村村民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

第十四条会员大会是本会的最高议事机构。会员大会的职权

有：

- （一）审定和修改章程；
- （二）选举和罢免协会会长、副会长；
- （三）审议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 （四）决定其它重大事项。

第十五条会员大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会员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会员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十六条会员大会每年举行一次，如有特殊情况可随时召开紧急会议。

第十七条理事会是本会的执行机构，由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组成，由会员大会选举

产生。其职权有：

- （一）在会员大会闭会期间，执行会员大会决议，主持日常活动和实施计划；
- （二）筹备、召集并主持会员大会；
- （三）向会员大会报告工作和财务情况；
- （四）制定、修改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

第十八条本会设会长一名、副会长若干名、秘书长一名，由筹备组提名推荐，经会员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九条会长为本会法定代表人，如因特殊情况，可由理事会推选一名副会长代替工作。第二十条理事长会每季度召开

一次，如有特殊情况可随时召集会议。

第二十一条协会每三年换届一次（可以连选连任），因特殊情况需提前或延长换届的，须会员大会表决通过，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一年。

第二十二条本会的办事人员由理事会提名，交会员大会通过。

第二十三条会长、副会长应具备的条件：

（一）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素质好，热心公益事业；

（二）在本社区或本会活动领域内有较大影响，且业务能力强；

（三）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工作；

（四）未受到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

（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第五章资产管理

第二十四条本会资产包括资金和财产，其来源有：

（一）各界捐赠；（二）政府部门扶助；

（三）经批准开展活动的收入；

（四）利息及其他合法收入；

（五）一切属于本会购置的公共物品。

第二十五条本会资金及收入只能属于本会开展活动和事业发

展的需要。

第二十六条严格财务管理，保证会计资料合法、准确、完整。

第二十七条执行审批制度，一切开支必须有会长或一名副会长、经办人、保管或验收人等签字方可报销。

第二十八条凡在五十元以上的开支和大宗购置，经协会审批后方可执行。

第二十九条每换届或更换法人代表前，必须进行财务审计。

第六章其它

第三十条本章程在会员大会通过十五日内，经村民委员会批准后方可生效。

第三十一条本会因故终止前，须在村社区村民委员会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清理资金，处理善后事宜。

第三十二条本会终止后的剩余财产，在村村民委员会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下，做适当处置。

第七章附则

第三十三条本章程的解决权属本协会。

第三十四条本章程已于11月21日会员大会表决通过生效。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篇二

(二) 社会和个人捐赠；

(三) 国际组织和国外友好人士捐赠；

(四) 团体会员缴纳会费；

(五) 依法开展有偿服务和创力、经济实体的收入。

第四十七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经费必须用于本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不得在会员人均分配。

第四十八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资产，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四十九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第五十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根据国家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际有关财务和审计规则管理自身的财务，接受会虽代表大会和财政部门的监督。资产来源属于国家拨款或社会捐助的，须接受审计机关的监督：

第五十一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经外部审计人员按规定审计后，提交理事会审议和批准。

第九章章程的修改程序

第五十二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章程的修改，须经常务理事会讨论同意后，提交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审议和通过。

第五十三条修改的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章程，在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后15日内，经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审查同意，并报民政部核准后生效。

第十章辨止程序及终止后的财产处理

第五十四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自行解散或由于分立、合并等原因需要注销时，善后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第十一章会徽、会歌

第五十五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会徽，由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会歌，由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审议确定。必要时，会徽、会歌可由全国会员代表大会授权理事会审议通过。

第十二章附则

第五十六条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于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常务理事会。

第五十七条本章程经2004年12月9日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通过。

第五十八条本章程自民政部核准之日起生效，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篇三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板桥社区计划生育协会在街道党工委、计生协会的领导下，协助政府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不以营利为目的的社会性群众团体。

第二条协会的宗旨是：是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的前提下，动员广大群众自愿实行计划生育，为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人口素质，促进社会发展作出贡献。

第二章目标和任务

第三条围绕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总体目标和要求开展工作。

(一)协助政府贯彻落实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法律、法

规和规章。

(二)依法维护群众在计划生育和生殖健康方面的合法权利。

(三)向育龄群众提供生殖健康的信息和服务。

第四条发挥会员带头、宣传、服务、监督和交流的作用，动员和组织广大群众参与计划生育、扶贫开发、社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其任务是：

(一)发动会员在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改善人口结构、稳定低生育水平、促进优生优育优教中起带头作用。

(二)协调社会力量，为育龄群众(包括流入的)提供生育、生

生活服务，发展福利事业，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

(三)宣传国家计划生育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人口科学理论，普及计划生育和性与生殖健康等知识。

(四)履行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职能，反映群众的意愿与要求，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

第五条坚持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工作方法。

第三章会员

第六条会员应具备的条件

凡承认并遵守本协会章程，热心计划生育事业的公民或组织、单位，都有资格自愿申请成为本社区协会会员。

第七条会员入会程序

申请加入计划生育协会的个人，需向计生协会提出入会申请(包括口头申请)，经常务理事会批准，成为协会会员。

第八条协会会员享有的权利

(一)有选择权、被选择权和表决权；

(二)听取和审议协会工作报告，了解协会工作和财务状况的权利；

(三)享受协会项目资助、扶贫资金投入及有关待遇，享有表彰和奖励的权利；

(四)对本级协会工作提出批评、建议和对计划生育进行民主监督的权利。

第九条协会会员有下列义务

(一)遵守协会章程；

(二)致力于实现协会的宗旨、目标和任务；

(三)积极参加协会活动；

(四)履行表协会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条对严重违反协会宗旨、一年内无故不参加协会活动的会员，由其所在的协会常务理事会批准取消会员资格，会员因刑事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会员资格自行取消。

第十一条协会会员有退会的自由。退会的个人、组织或单位两年后可以重新申请入会。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篇四

第二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协助政府动员广大群众自愿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全国性非牟利群众团体。

第三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遵守国家的宪法、法律、法规和各项政策，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

第四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不以民族、种族、宗教、信仰、受教育程度、性别、残疾、年龄和财产状况为由存在歧视。

第五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是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的正式会员，开展与国际有关组织的交往与合作。

第六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接受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的业务指导和民政部的监督管理。

第七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对地方各级计划生育协会的工作进行指导，尊重地方各级协会的社团法人地位，支持他们结合当地实际开展工作。

第八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现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

第二章 目标和任务

第九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在维护全国人民总体利益的同时，更多地表达和维护广大育龄群众的具体利益。目标是：

(一) 协助政府贯彻落实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人口与计划生育方案；

(二) 依法维护群众在计划生育和生殖健康方面的合法权利，促进实现男女平等；

(三)向育龄群众、青少年、儿童和老年人提供生殖健康的信息和服务；

(四)致力于杜绝不安全的人工流产；

(五)确保在提供服务和信息时，对服务对象没有歧视，不因服务对象无支付能力而拒绝服务。

第十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发挥会员带头、宣传、服务、监督和交流作用，动员和组织广大群众参与计划生育、扶贫开发、社区发展、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其任务是：

(五)对内交流工作经验，对外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第十一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坚持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工作方法。反对任何形式的强迫命令。

第十二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为了实现自身的宗旨和目标，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可以：

(一)接受捐赠或资助；

(二)借款、贷款或开展有偿服务；

(三)进行广告、募捐等活动；

(四)开展慈善事业；

(五)开展实现协会目标所必需的其它活动。

第三章会员

第十三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会员分为个人会员和团体会员两种。

第十四条 会员应具备的条件

凡遵守本协会章程，热心计划生育事业，愿意缴纳会费的中国公民或组织、单位，都可以自愿申请成为协会会员。

第十五条 会员入会程序

个人须向当地基层计划生育协会提出入会申请，经理事会半数以上通过成为计划生育协会个人会员。地方组织或单位，须向当地同级计划生育协会提出申请，经常务理事会半数以上通过，成为同级计划生育协会的团体会员。中央机关一级的计划生育协会和有关单位，须向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提出申请，经常务理事会半数以上通过，成为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团体会员。

第十六条 协会会员享有的权利

(一) 个人会员的权利：

1. 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2. 听取和审议协会工作报告，了解协会工作和财务状况的权利；
3. 享受协会有关待遇，以及受表彰和奖励的权利；
4. 对本级协会工作提出批评、建议和对上级协会工作进行监督的权利。

(二) 团体会员的权利：

享有参加协会有关活动，审议协会工作，受表彰与奖励，取得项目支持的权利。

第十七条 协会会员有下列义务：

(一) 遵守协会章程；

(二) 致力于实现协会的宗旨、目标和任务；

(三) 按期缴纳会费；

(四) 积极参加协会活动；

(五) 履行协会规定的其它义务。

第十八条对严重违反协会宗旨的会员，由其所在的基层协会理事会批准，取消其会员资格。个人会员因刑事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会员资格自行取消。对拒绝履行协会规定的义务的团体会员，经其所在协会常务理事会批准，取消其团体会员的资格。赞助取消会员资格的个人、组织或单位，两年后如具备入会资格，可以重新申请入会。

第十九条协会会员有退会的自由。退会的个人、组织或单位，两年后可以重新申请入会。

第二十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对为协会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国内人士和海外侨胞，以及国际友人，经常务理事会批准，授予荣誉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证章。

第四章 领导机构

第二十一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最高权力机构是全国会员代表大会。其职权是：

(一) 审议和批准理事会的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二) 修改和通过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章程；

(三) 审议和批准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发展战略；

(四) 选举理事会的理事；

(五) 决定计划生育协会是否终止；

(六) 讨论和决定其它重大事项。

第二十二届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由理事会召集，每五年召开一次。必要时可提前或延期召开，提前或延期的时间不超过一年。

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额及分配，由常务理事会根据会议的规模 and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协会的会员总数及分布，综合考虑确定。代表人选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生协自下而上逐级推举协商产生。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团体会员各推举1名代表。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重视会员代表的广泛性和性别平等。召开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通知，至少在一个月前发出。

第二十三条理事会由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从有被选举权的会员代表中，根据不同年龄和性别平等的原则，选举不少于150人组成。在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行使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职权，负责执行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理事会会议由常务理事会召集，每年召开一次。召开理事会的通知，至少在一个月前发出。

第二十四条理事会的职权是：

(一) 召开全国会员代表大会；

(二) 审议和批准常务理事会的' 工作报告；

(三) 审议和批准年度工作计划和财务预算、决算；

(四)选举或罢免会长、副会长、司库和常务理事，必要时聘请名誉会长、顾问；

(五)决定其它重大事项。

理事缺额或需要更换时，由缺额或需要更换理事的所在地区协会、单位提出补充或更换人选，报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由理事会确认。

第二十五条常务理事会由理事会根据议事能力和代表性，在理事会的理事中选举不少于40人组成。在理事会闭会期间，行使理事会的职权，负责执行理事会的决议。常务理事会会议由会长或常务副会长召集，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重大事项临时召开，情况特殊的也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召开常务理事会的通知至少在10天前发出。

第二十六条常务理事会的职权是：

(一)召开理事会；

(二)审议年度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

(四)聘任或解聘秘书长；

(五)讨论和决定其它重要事项。

常务理事会根据工作需要成立专门委员会，聘请有关方面的专家和志愿者参加。主要任务是研究各专业领域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协会开展工作的建议。

第二十七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会长、常务副会长、专职副会长、副会长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素质好；

- (二) 在本团体业务领域内有较大影响；
- (三) 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工作；
- (四) 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
- (五)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年，连任不超过两届。

第二十九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实到人数达到应到人数半数以上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人数半数以上通过方能生效。

第三十条会长的职责是：

- (一) 代表理事会全面领导协会的工作；
- (二) 召集并主持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等重要会议；
- (三) 履行理事会确定的其它职责。

第三十一条常务副会长为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法定代表人，其职责是：

- (一) 受会长委托主持协会的口常工作；
- (二) 协助会长召开常务理事会等重要会议；
- (三) 批准并签署或授权签署使协会承担责任的重要合同、文本、文件；
- (四) 协助会长，协调其他副会长开展工作。

第三十二条专职副会长、副会长的职责是：

协助会长、常务副会长工作，根据自己的社会影响和特长发挥作用。

第三十三条司库的职责是：

(一) 监督协会经费的使用和财产的处理；

(二) 制定提交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审议的财务预算、决算；

(三) 履行理事会、常务理事会指定的其它职责。

第五章 执行机构

第三十四条中国计划生育协会设立执行机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按照集体领导分工负责的原则，由常务副会长、专职副会长、秘书长、副秘书长、各部负责人组成中国计生协办公会，由常务副会长主持，重要问题集体讨论决定。

工作计划的实施；指导业务培训；加强制度建设；协调处理国际、国内具体事务。

第三十六条执行机构按照国家有关人事制度管理工作人员，教育工作人员尽职尽责，廉洁自律，勤奋工作。

第六章 地方组织

第三十七条省、地、县、乡级计划生育协会，为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地方组织。

第三十八条县以上地方各级协会应设立精干的办事机构，配备专职副会长、秘书长及必要的工作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发展团体会员。乡、镇，街道协会应有专人主持日常工作。

第三十九条地方各级协会根据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章程的基本

原则，结合本地的实际，制定本级协会的章程，管理本级事务，实施工作方案。

第四十条地方各级协会应根据同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和本地其它资助单位签定的《资助协议)要求，实施工作计划，按时完成应报送的材料，并对所资助的资金和物资负责。对严重违反或拒绝履行中国计划生育协会(资助协议)的，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将依照有关程序终止资助。

第七章基层组织

第四十一条村委会、居委会、机关和企、事业基层单位、流动人口聚集地所建立的计划生育协会为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的基层组织。

第四十二条基层协会重视发展有能力、有威信的“五老”(老党员、老干部、老模范、老职工、老长辈)、育龄群众中的积极分子和有文化、有知识、有技能、有影响的热心为群众服务的人士为会员。理事会要体现群众性，具有议事决策能力。

第四十三条基层计划生育协会建立健全会员小组、会员联系户的活动网络，建立活动场所。

第四十四条基层协会负责会费的缴纳、管理和使用，会员根据本协会章程规定和自己的经济状况自愿缴纳。会费全部用于协会活动。

第四十五条基层计划生育协会根据上级计划生育协会章程的基本原则和本地的实际，制定本协会的章程，经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后执行。

第八章财务管理与审计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篇五

20xx年，xx社区在镇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上级有关部门的精心指导与大力支持下，社区两委班子成员的共同努力下。社区以十八大会议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充分发挥社区全体工作人员的积极性，紧紧围绕年初制订的一体化目标考核责任状，以不断促进社区稳定为目标，开展社区各项工作。现就20xx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社区以党建为龙头开展好各项活动，全面加强班子建设。社区党支部以保持党员先进性教育长效机制、创先争优、四联四促、主题教育、远程教育、区域化党建等活动为抓手，全面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党在基层的各项方针政策，充分发挥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

社区进一步整合社区水产养殖资源优势，帮助和引导养殖大户调整水产养殖结构，从粗放型向精、特、优发展；改自然捕捞向网箱养殖转型，大大提高了水产养殖的经济效益，改善了渔民的生活水平。20xx年，社区完成了上级交给的年度财税目标25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目标6200万元的工作任务。

社区一切工作都围绕为民服务、关心民生开展。20xx年，社区新增4户低保户；现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402户人数达679人。为135户住房困难户申请了廉租房补贴；为61名城镇残疾人进行了救助；完成2例贫困白内障免费复明手术；为10名晚期血吸虫病病人进行了治疗救助；为6名贫困精神残疾人进行了服药救助；为2名重症病人办理申请了大病医疗救助；为18户独居低保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为21名精神和重度残疾人实行了居家安养；为社区内65周岁以上老年人进行了免费体检；为1200多名城镇居民办理了非职工医疗保险；为300多人办理了城镇居民养老保险；春节慰问困难党员群众300多人；无房渔民集资建房工作有序进行，有近270户渔民将告别以船为家、居无定所的困难状况。为90名渔民进行了新型农民工(从业渔民)培

训，新增就业岗位50多个，劳动力输出40多人，帮扶就业困难人员40余人。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证》400多人，离退休职工资格认证741人，老年人生活津贴资格认证72人。做到了渔民禁捕、燃油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等。

20xx年，社区开展了丰富多彩的计生活动，全年开展了20多个小型活动，组织召开了四次计生理事会会议，对社区的计生工作作出全面安排，组织妇女进行孕环检4次，办理《独生子女光荣证》17人，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231人金额65359、5元。为做好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社区建立了流动人口档案，外出育龄妇女反馈单100%，社区计生工作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

为维护社区稳定，我社区建立健全综治工作责任制和综治信息网络，落实了社区治安包保、户长责任制，确定了综治协管员，切实掌握矛盾信息动态。坚持“群众工作情为先”，认真做好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做到主动介入、超前处置，坚决把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今年化解了3起可能引发大规模上访事件，发生纠纷10起全部调解成功，全年无重大刑事案件和治安案件发生，使社区平安和谐。

为了彻底改变社区公共设施陈旧的现状。我社区以双创为契机，先后投入近15万元资金对老街危墙进行改造新建文化墙，对老街菜市场投入近80万元开展整治，投入资金近24万元，请专人对坑洼道路进行了磨平整修，投入近10万余元对二道街居民乱拉乱挂进行了清理，并安装了彩钢瓦；投入近8万元对老街的旱厕全部进行改造；投入近5万元资金开展社区卫生整治。除此之外社区还大力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社区先后成立龙灯、龙舟、渔业协会，扩大了广场舞、健身球舞、木兰剑、乒乓球、象棋、腰鼓、扇子舞等群众性文体组织和社区志愿者服务组织队伍规模。在春节期间开展了舞龙灯巡演，在重阳节期间对大通敬老院进行了演出慰问；在每月定期开办道德讲堂、市民学校、远程教育、健康知识教育等培训活动；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好人”评选和安徽省十佳环保卫

士评选活动;组织“五老”人员和社区志愿者定期在大通老街开展文明劝导和发放双创宣传材料;在传统节日期间开展“我们的节日”等活动。使社区居民素质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双创意识进一步增强。

在20xx年社区全面完成了上级交给的工作任务，社区服务居民水平得到了显著提高。但是还存在一些问题：如社区基础设施薄弱、社区党员老龄化问题严重、社区工作者服务居民的工作能力需要通过上级培训进一步提高等。

现在20xx即将过去，新的一年又快到来□xxxx年，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基础党组织建设，继续开展四提四促、创先争优、主题教育、远程教育、区域化党建等活动，加强社区班子建设，着力培养新党员和后备干部队伍，强化党员思想政治教育和理论文化知识学习，创先争优，把党支部建成社区的坚强领导核心。

二、转型升级，全面提升社区经济，以带领渔民奔小康为目标，以科学技术为推力，帮助渔民改变传统的渔业生产方式，大力发展网箱养殖和拓宽就业渠道，积极发展生态旅游和个体经济，不断提高社区经济总量。

三、为民办实事，提高服务水平，树立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理念，做好计生、民政、社保、残联和维稳工作，抓好各项民生工程的落实，重点是无房渔民集资建房工程。

四、加强计划生育工作，做好计划生育的宣传和服务工作，计生工作做到耐心、细致、人性化，重点是育龄妇女和独女、双女户，做到无计划外生育。

五、抓好综合治理，促进社会稳定，重点放在矛盾调解、安全生产、未成年人思想教育，做到无刑事案件和重大治安案

件及赴省赴京上访。

六、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幸福指数，认真宣传学习十八大会议精神，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体育活动，大力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整治社区卫生，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提高居民居住质量。

社区计划生育协会服务内容篇六

计划生育利国利民是我国的基本国策,虽然已经是家喻户晓,社区计划生育协会如何制定工作计划呢?下面是本站小编收集整理整理的社区计划生育协会工作计划,欢迎阅读。

一、领导重视，加强队伍建设

社区书记亲自抓、负总责;计生干部具体抓、放手干。加强计生协会班子、楼组长、信息员、志愿者队伍的建设，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带领这些班子、队伍人员不断学习党对人口、计生工作的新政策和新规定，不断充实和提高我们的业务管理水平和技术能力，做到具体工作有人抓、大事小事有人管，使协会工作得到正常开展，使我们的服务能真正让群众得到满足和满意。

二、创新机制，提供宣传服务

随着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优质服务的全面开展，计划生育服务领域不断拓宽，从避孕节育服务拓展到包括孕产期保健的生殖健康服务，以及开展婚育新风的宣传教育活动，都离不开宣传工作。我们利用社区中的大小会议、各种阵地向群众宣传党对计划生育的政策、法律、法规。积极发挥社区计生协会的作用，利用社区协管员与楼组长、志愿者及信息员队伍，采取形式多样、对不同人群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教育。根据广大育龄人群的需要，提供优质的计划生育和生殖健康服务。

做到特殊对象有计划生育宣传员送资料上门、普通群众通过宣传栏获取信息。在社区居民中广泛开展“青春健康”和“预防艾滋病知识”宣传教育，使社区居民科学掌握了计生保健知识，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同时也使育龄人群生殖保健意识有所增强。

三、勤于走访，实际服务群众

人口计生工作是做人的工作，关系复杂，工作量大。在开展计划生育工作中，要树立以人为本的工作理念。每当社区中有人家结婚，或有新生儿出生，都要登门拜访。一来摸清信息，便于管理；二来联络感情，便于开展工作；三就是送上社区居委会的一番关爱。把最新的计生政策、把婚育新风宣传到他们，给她们送去生殖健康、科学育儿、产后保健、避孕选择等知识手册，相信对于这样的走访、这样的温馨服务是社区居民所需要的。

四、定期验证，关注流动人口

根据街面房多、出租房多、流动人口多的三多特点，我们要把这作为社区创建工作的重点来抓。积极开展每月一查，每季度一核对的计生普查验证工作。为了方便流动人员做好计划生育，我们要不定时地把计生宣传资料、避孕工具送到他们的手里。另外准备组织1-2次便民服务活动，设立计生政策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和安全套，让流动人员享受与户籍人员同样的服务。

以上是我们在新的一年里的工作思路，群众的需求度和满意度，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尺子，我们要在优质服务工作方面有所新的突破，以满足现时社区居民的精神文明需要。

一、大力开展计划生育的宣传咨询活动。利用每季度一期的人口理论学校及每月一期的黑板报丰富宣传内容(内容包括优生优育、生殖保健、国策知识等)，在辖区内形成舆论气氛。

利用计生节日(“5·29”协会日、“母亲节”、“7·11世界人口日”、10月28日“男性健康宣传日”),为育龄群众提供生殖健康知识和信息的优质服务,并及时准确上报宣传情况及信息简报。

二、提高优质服务工作。动员社区育龄妇女参加社区组织的妇检活动,做好新婚、孕期、产后、节育手术后、妇科病的随访,随访率达到95%以上。继续开展优生检测工作,降低新生儿出生缺陷发生率,确保怀孕妇女作优生检测的占当年出生人数的35%。

三、加强避孕药具服务和管理工作的。以属地化管理为原则为社区育龄妇女(包括流动人口)及时发放避孕药具,继续按照“保障供应、方便群众、防止浪费、提高效益”的原则,深入开展药具服务工作,帮助育龄妇女选择落实节育措施。主动服务,送药具上门,做好药具随访工作,使药具应用率、有效率、随访率达98%以上,对重点人群随访率达100%。

四、坚持经常性工作机制,加大入户力度,及时清理清查统计台帐、杜绝漏报、瞒报、错报计划生育统计信息。

五、通过多种形式在育龄妇女中开展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工作。利用暑假、寒假两假期间组织青少年传播性健康与生殖健康知识,解答他们提出的有关性的疑难问题,并提供力所能及的服务。

六、坚持以人为本,正面宣传教育为主,运用协会组织动员社区各界力量参与协会活动,加强协会自身建设,定期召开协会会议,普及协会知识。同时积极为下岗女工提供再就业信息,开辟就业门路。

七、建立健全流动人口的管理工作。为他们提供生产、生活、生育等多方面的服务。

20xx年我们继续按照上级部门的指示精神，抓好社区计生服务工作。做好育龄妇女的宣传工作，提倡关爱女孩教育活动，以人为本，服务到人，积极为育龄妇女排忧解难。

一、为了使社区计生工作管理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我将不断完善卡、表、册及相关资料，使其相关数据详细、准确，无一人一户遗漏。并进一步对社区的卡、表、册进行核对，使报表人数和实有人数相符合。（补充部分不完善的育龄妇女信息，清理重复录入、重复管理的人口，对于结婚外出多年的未做迁出的进行改正；流动人口及时更新，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可靠性、可用性。）

二、通过各种渠道，在巩固提高已有的协会基础上，充分发挥楼门长、志愿者、计生协会会员的作用与优势，志愿者队伍，调动起志愿者积极性参与到协会工作中来。利用各种形式组织多样的娱乐活动，向广大育龄群众宣传计划生育政策、法规。例如：博客、社区橱窗。开展为民服务，计生政策知识宣传、医疗咨询、避孕药具发放；组织妇女健康培训等，营造计划生育的浓厚氛围。

三、为社区育龄妇女提供生殖健康优质服务，创造方便条件。以人为本，关心育龄妇女生殖健康。为育龄妇女提供生殖健康服务，定期开展生殖保健体检。同时完善必要的设施建设，对育龄妇女登记造册建档。优化婚、孕、产、节育和保健全程服务，对新婚夫妇进行“优生、优育、优教”宣传，积极稳妥地开展以“知情选择”为重点的避孕节育措施，搞好节育服务工作。

四、做好随访工作，服务到人，积极为育龄妇女排忧解难，提供优质服务工作，做到边随访边记录民情及在计划生育工作中需要解决的实际情况。平时，重点做好孕期孕情服务走访。对新婚人员进行新婚期保健教育，生育妇女进行新生儿抚育及妇科病检查等工作。

五、开展帮扶困难育龄家庭的活动，对贫困计生家庭的无业、失业人员提供帮助，特别是独生子女残疾家庭特别扶助工作，为他们摆脱贫困出主意、想办法。把育龄群众的关爱融入于计生工作服务之中，在工作中做到亲情、关爱、服务到人。

以上是我社区在新的一年里的工作思路，群众的需求度和满意度，将成为我们工作的尺子，我们将以优质的服务满足社区居民的精神文明需要，使社区计生工作开展的更好！